

新北市三峽區成福國民小學

115 學年度充實行政人力計畫第一次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出缺職務

- (一) 出缺職務：約僱人員(充實行政人力計畫)
- (二) 出缺職務數：1 名
- (三) 辦公地點：新北市三峽區溪東路 213 號(成福國小)
- (四) 出缺期間：預計自 115 年 8 月 10 日起至 116 年 7 月 31 日止或至本專案經費用罄或經費停止補助日為止。
- (五) 工作內容
 - 1、辦理本校出納、公保、健保、退撫、勞退金及勞保等相關業務。
 - 2、辦理本校文書(新北市政府公務雲系統、校務系統)業務。
 - 3、協助本校圖書室之管理工作。
 - 4、其它臨時交辦業務(需支援各處室並配合學校業務需求調整工作內容)。

二、所需資格

- (一) 中華民國國民且未取得外國國籍；亦未曾受刑事、懲戒處分及未具不良前科紀錄者。
- (二) 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。
- (三) 具文書作業及電腦操作能力，倘具備簡報影片製作等能力尤佳。
- (四)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及第 28 條不得任用之情事者。

三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本校甄選採線上(e-mail)報名方式，符合前列資格條件且具意願者，請自即日起至 **115 年 8 月 4 日(星期二)12:00 止**，備妥下述報名相關表件並依序排列後(各式文件請以 A4 大小呈現)，以電子掃描檔案方式寄至 AF5241@ntpc.gov.tw 寄件完成後務必來電確認是否成功收件，聯絡電話為本校人事室(02)8676-4945 分機 17 手機 0919-101-895(傅主任)，本次報名均以電子信箱收件時間為準，逾時即不受理報名。

註 1:請將各報名表件排列後，掃描成一個 PDF 檔案，檔名為：報名行政人力 + 姓名 000，如：報名行政人力林小明)。

註 2:未獲面試機會或經面試後未錄取者，均不再另行電話通知。

經資料審查通過者，本校將視報名情形擇優(具相關工作經驗者)優先電話通知面試，面試時間預計為 **115 年 8 月上旬**辦理，屆時依報名序號依

序進行面試，面試原則採實體到校面試。

(二)報名應繳交表件如下(報名文件暨相關資料統一為 A4 尺寸並依序排列)。

1、報名表、切結書(請至本校網站之「人事主計公告」下載)

2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3、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。

4、工作經歷、專業證照等相關證明文件(無者免附)，本校將視報名人數情形擇優(具相關工作經驗者)優先電話通知面試。

四、待遇福利：錄取人員薪資依約僱人員僱用辦法規定(280 薪點，月支報酬新臺幣約 38,948 元)。

五、本案正取 1 名，備取 2 名(本校於面試結束後 3 日內，將錄取公告於本校網站「人事主計公告」)，惟應徵人員均不適當時，本校得予從缺或不另備取。

六、如有疑問請洽本校人事室傅主任，聯絡電話為(02)8676-4945 分機 17。
手機 0919-101-895。

自 傳

繳交證件：☐國民身分證影本☐學經歷及相關證照影本☐身心障礙者手冊影本☐其他

報名者簽章：

資格審查：☐合格 ☐不合格 審核人簽章：

註：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延長。

報名甄選 身分證明文件 黏貼處

未註明出生地或註記為大陸地區者，應另檢附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 1 份

(黏貼於本表背面)

新式國民身分證
(正面) 黏貼處

新式國民身分證
(背面) 黏貼處

【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】資料表

切 結 書

本人應徵 新北市三峽區成福國民小學 「約僱人員」(充實行政人員)職缺，願擔保絕無下列之情事：

1. 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，未獲宣告緩刑。
2. 曾服公務，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。
3. 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，其原因尚未消滅者。
4.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。
5. 受禁治產之宣告，尚未撤銷。
6. 有性騷擾、性侵害、妨害風化、縱火等犯罪前科。
7. 有抽煙、吸毒、酗酒、賭博等不良習性。
8. 患有精神官能方面之疾病。
9. 曾有其他行為不良紀錄者。
10. 本人確無「公務人員任用法」第二十六條第一項（各機關長官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不得在本機關任用，或任用為直接隸屬機關之長官。對於本機關各級主管長官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）之情事。

如經查實符合上列情事者，無異議取消錄用資格。

此致

新北市三峽區成福國民小學

具 結 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